

# 东北师范大学研究生助学金简介

根据《东北师范大学研究生奖助学金改革方案》，学校目前的研究生助学金主要有下列 3 项：

1.国家助学金用于补助研究生基本生活支出。博士生国家助学金为 1500 元/月，硕士生为 600 元/月。国家助学金每年按 10 个月发放。从 2014 年 9 月起，未超出基本修业年限的全日制在读研究生均享受国家助学金。

2.“三助”岗位津贴（1）助教：每年设置博士生助教岗位 100 个，津贴标准为 800 元/月；（2）助管：每年设置固定助管岗位 300 个，临时助管岗位 100 个。其中，机关部门等岗位津贴标准为 400 元/月，研究生德育工作岗位为 600 元/月；（3）助研：由导师根据科研任务设立岗位，津贴主要通过导师科研项目经费中的劳务费列支，标准自定。

3.研究生临时困难补助用于资助经济上突然遇到特殊困难的研究生。由研究生所在单位提出申请，研究生院根据情况审批资助额度。